关于开展2024年城市困难职工

帮扶救助活动调查摸底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和中央、省驻揭单位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准确掌握我市城市困难职工情况，规范困难职工家庭档案动态管理，进一步为工会精准实施常态化帮扶工作提供可靠依据，巩固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成果，不断提升职工生活品质，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以贴心暖心的服务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职工心坎上。市总工会决定在全市工会系统开展2024年城市困难职工家庭调查摸底工作，请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和中央、省驻揭单位工会认真开展困难职工摸底调查和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摸底对象

在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和中央、省驻揭单位范围内已建工会组织的企业、事业和机关单位中，生活困难的职工（含农民工）、因大病或子女上学等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

二、困难职工家庭类别、认定

困难职工家庭主要包括：困难职工家庭根据困难程度及致困原因实行分类建档，分为深度困难职工家庭、相对困难职工家庭和意外致困职工家庭。

（一）深度困难职工家庭：指家庭收入扣减因病、因残、因子女上学等家庭刚性支出必要费用后，家庭人均纯收入不高于工作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职工家庭。

（二）相对困难职工家庭：指家庭收入扣减因病、因残、因子女上学等家庭刚性支出必要费用后，家庭人均纯收入高于工作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不高于工作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5倍的职工家庭。

（三）意外致困职工家庭：指职工本人或家庭成员因突发事件、意外伤害、患重大疾病，在获得各类赔偿、保险支付、社会救助和社会帮扶后，生活仍暂时有困难的意外致困职工。意外致困家庭的主要致困原因不包括子女上学、收入低无法维持基本生活。

注明：1.家庭人均月纯收入，是指“（申请之月前12个月的家庭收入—同期家庭刚性支出必要费用）÷家庭成员数÷12”。

2.职工家庭刚性支出=因病费用+因残费用+因学费用+住房费用+多重支出费用+其他费用。

三、困难职工家庭排除性条件

（一）子女在高收费私立学校就读或自费出国（境）留学的。

（二）本人或家庭成员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存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高消费行为。

（四）拒绝配合调查、核查,致使无法核实收入的家庭。故意隐瞒家庭真实收入及家庭人口变动情况,提供虚假申请材料及证明的家庭。在就业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但尚未就业的人员,无正当理由拒绝就业的。故意采取其他规避法律、法规的行为造成无经济来源、生活困难的人员。

（五）拥有两套及以上住房且超过当地人均住房面积的；拥有机动车辆的（残疾、患病职工用于功能性代步的机动车、三轮摩托车等除外），不纳入深度困难职工档案。

（六）基层工会结合当地实际认定的其他情形。

四、帮扶救助类型

一是生活救助。二是助学救助（困难职工家庭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部分上学子女）。三是重大疾病救助。

五、申报资料

困难职工进行帮扶救助申报时，需提供的申报材料：城市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申请表、入户调查登记表、公示书（在所在单位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困难职工档案表、单位工资收入证明、汇总表、证明材料属实承诺书等。除此之外，不同类型的困难职工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户口簿或身份证复印件。

（2）申请人本人中国建设银行存折账号或卡号复印件。

（3）低保户须提供当地政府部门颁发的《低保证》；职工或家庭成员有残疾的，需提供《残疾证》。

（4）申请助学的，助学对象属新生的需附入学通知书、往届生助学对象需附成绩单或者学生证复印件。

（5）申请医疗重大疾病救助的，需提供县级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大额医药费发票等；受灾的，需提供发生灾害经过的相关证明材料。

（6）困难农民工需提供劳动合同或具有事实劳动关系的证明，加盖所在单位工会组织公章。

六、申报时间

困难职工摸底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2日，逾期未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七、申请基本程序

按照困难职工本人申请、基层单位工会初审、市总工会审核的程序进行，对符合条件的城市困难职工实施帮扶救助。

（一）职工申请，摸底调查。职工向所在基层工会提出自愿申报，按照要求提供申请材料，申报职工所在基层工会应在收到职工书面申报材料后，及时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调查等方式进行一次全面的调查摸底，切实做到各项填报数据及信息翔实，无遗漏。

（二）基层工会公示、申报。所在单位基层工会对申请人基本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公示后，将困难职工相关资料于10月22日前一并报送市总工会生活女工部。

（三）市总工会复核。市总工会对申报的资料和名单作进一步核查和汇总后，报市总工会领导班子研究决定本年度困难职工帮扶对象。

（四）市总工会公示、资金发放。市总工会对确定的帮扶对象再次进行公示，无异议后将帮扶资金以实名制银行转账方式直接汇入申请人账户。

八、有关要求

城市困难职工家庭调查摸底是一项经常性工作，是工会开展常态化帮扶工作的前提，也是工会组织开展关心关爱困难职工生活、生产的一项民生大事，各级工会组织要积极做到：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有关单位工会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做好困难职工调查摸底帮扶救助工作，通过摸底排查，深入了解困难职工家庭情况、经济状况、户数人数，分析致困原因，进行精准识别，加强对帮扶救助对象的审核把关，加大核查力度，确保精准帮扶，力争不漏一户不错一人。坚持依法依规、公开公正、扶贫济困的原则开展好活动工作。

（二）了解实情，动态管理。各单位工会要本着“谁申报、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做好本单位困难职工的摸底调查工作，单位工会做好调查核实工作，按照困难职工申报条件和程序、严格把关，做到各项填报数据及信息翔实，无遗漏。经发现申报单位因审核把关不严造成恶劣影响的将取消帮扶资格，对不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做好政策解释工作。

（三）帮扶资金发放。帮扶资金应坚持“先建档、后帮扶、实名制”的原则，帮扶资金实行银行卡发放。

（四）加强宣传，弘扬爱心。要做好城市困难职工调查摸底帮扶救助活动的宣传工作，在社会上宣传帮扶救助先进典型，宣传帮扶救助感人事迹，动员全社会关注困难职工，形成全社会广泛积极帮扶救助的良好社会风气。

联 系 人：杨潮英、黄敏娜

联系电话：0663-8768347

邮 箱：jyzgh8768347@126.com

地 址：揭阳市榕城区政务路市信访大楼6楼604室。

附件：1.揭阳市总工会困难职工救助申请表

2.揭阳市总工会困难职工入户调查登记表

3.城市困难职工公示书

4.2024年揭阳市总工会城市困难职工档案表

5.单位工资收入证明

6.证明材料属实承诺书

7.2024年揭阳市总工会帮扶救助实名制汇总表

揭阳市总工会

 2024年9月9日

附件1

揭阳市总工会困难职工救助申请表

单位工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家庭月人均纯收入 |  |
| 居住地址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是否为低保户 |  | 是否为特困职工 |  |
| 申请帮扶项目(打√) | 生活救助 | 助学救助 | 医疗救助 | 困难职工家庭类别(打√) | 深度困难 | 相对困难 | 意外致困 |
|  |  |  |  |  |  |
| 申请人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
| 家庭成员简况 | 姓名 | 与本人关系 | 工作单位或就读学校 | 月收入或所需学费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帮扶原因摘要 | 职工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2

揭阳市总工会困难职工入户调查登记表

单位工会（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 家庭月人均纯收入 |  | 家庭人口 |  | 家庭地址 |  |
| 婚姻状况 |  | 工作状态 |  | 工作单位 |  |
| 户口类型 |  | 健康状况 |  | 联系电话 |  |
| 致困原因 | 🞎疾病 🞎子女上学🞎收入低 🞎其他 | 近1年家庭年度总收入 |  |
| 医保状况 |  | 近1年家庭年度总支出 |  |
| 家庭财产情况 | 1.家庭共有房产 套，面积 平方米；2.家庭拥有汽车 辆，营运性汽车 辆；非营运性汽车 辆。 |
| 申请帮扶项目(√) | 生活救助 | 助学救助 | 医疗救助 |
|  |  |  |
| 家庭成员基本情况 | 姓名 | 关系 | 年龄 | 工作单位 | 月收入 | 健康状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职工签名： | 审核人签名： | 调查时间： |

附件3

城市困难职工公示书

根据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困难职工家庭认定和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工办〔2021〕29号）有关规定，经我单位工会进行入户调查摸底，本单位职工 、 、 符合困难职工的各项条件，拟上报市总工会，为此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

对此如有异议，请在5天（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向单位工会反映。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

单位工会：（公章）

2024年 月 日

附件5

单位工资收入证明

 同志系我单位职工，性别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在本单位的月均工资约为 元。

单位工会（公章）：

 2024 年 月 日

附件6

揭阳市困难职工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查

及证明材料属实承诺书

本人及家庭成员了解工会困难职工帮扶申请政策，现郑重承诺：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及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假和隐瞒；如不履行上述承诺，愿停止申请或者停止享受工会各项帮扶待遇，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承诺在申报揭阳市困难职工/农民工帮扶救助的过程中，所提供的家庭经济困难相关证明材料及填写的家庭经济收入等信息真实，不弄虚作假，并自觉接受监督。

承诺人（签名）：

2024 年 月 日

|  |
| --- |
| 附件72024年揭阳市总工会帮扶救助实名制汇总表 |
| 单位工会（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序号 | 职工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中国建设银行卡号或账号 | 致困主要原因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汇总表的电子版发送到市总工会生活女工部邮箱：jyzgh8768347@126.com。